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
基金代码	006676
基金管理人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22年1月14日
生效日期	2022年1月14日
公告内容	创金合信优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2022年1月14日起，恢复办理本基金300元以上的定期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大额转换转入业务。
其他相关信息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华夏优选配置一年封闭运作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LOF）A类基金份额上市交易提示性公告

华夏优选配置一年封闭运作股票型基金中基金（FOF-LOF）（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自2022年1月14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为“优选配置FOF-LOF”，基金代码为“160326”。经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2022年1月13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9656元，上市首日以该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0.966元（四舍五入至0.001元）为开盘参考价，并以此为基础设置涨跌幅限制，幅度为10%。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四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西证券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的更正公告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22年1月12日按规定，网站发布了《山西证券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以下简称“生效公告”），现就生效公告的“1.公告基本信息”中的如下内容进行更正：

- 更正1：“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01月12日”
- 更正后：“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22年01月11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山西证券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提示性公告

山西证券90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2年1月14日在山西证券公募基金业务网站http://publicfund.sxsc.com/8000/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s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8627）咨询。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关于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2年1月14日起，本公司旗下泰康颐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06823；C类，基金代码：006824；以下简称“本基金”）将增加广发证券为销售机构。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14日

关于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签署的代销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标准协议，决定旗下部分基金自2022年1月14日起增加国泰君安为代销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范围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北信瑞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662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四日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基金经理离任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简称
兴全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兴全货币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A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快速赎回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个人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2年1月14日起，恢复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310328，以下简称“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网上直销系统T+0快速赎回业务。详情如下：

- T+0快速赎回业务：投资者在本公司网上直销系统（包括本公司官方网站、官方微信平台、官方APP）申请快速赎回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单个投资者单个自然日的T+0快速赎回业务的提现上限为人民币1万元（含）。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杭州科地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2年1月17日起暂停杭州科地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地瑞富”）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已通过科地瑞富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人，如有基金交易需求，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办理相关业务。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4日

秦皇岛天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13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月13日，其中：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3日9:15至15:00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雪山路5号秦皇岛天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朱金锁先生

6.会议召集人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22人，代表股份56,720,9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74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共计19人，代表股份56,534,53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5809%。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共计12人，代表股份1,060,25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466%。

秦皇岛天泰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3日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上海幸鼎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开拓业务，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竞拍上海幸鼎供应链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2,400万元的自有资金参与竞拍上海南安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安实业”）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的上海幸鼎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幸鼎”）100%的股权，该部分股份的挂牌转让底价为人民币2,30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上海幸鼎供应链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5）。

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参加了上海幸鼎100%股权的竞拍，于2021年11月24日取得了上海幸鼎100%股权的受让资格，于2021年11月29日与南安实业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根据该合同，公司最终以人民币2,304万元的报价获得上海幸鼎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上海幸鼎供应链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

公司存在与南安实业签署了《上海市产权交易合同》后，除人民币691.2万元【即人民币大/陆佰玖拾壹万贰仟元整】保证金直接作为本次产权交易部分价款外，公司已一次性将其余的交易价款计人民币1,612.8万元【即人民币大/壹仟陆佰壹拾贰万捌仟元整】和交易手续费支付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账户，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收到了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完成了在产权交易系统内的产权交割。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同意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产权交易凭证》后3个工作日内将全部交易价款支付至南安实业指定账户。公司将凭《产权交易凭证》办理上海幸鼎100%股权的交割以及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上海幸鼎供应链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

二、交易的进展情况

近日，上海幸鼎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了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2年1月12日
-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数量：750万股
- 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人数：1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及权益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过《（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查（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年11月13日至2021年11月22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以张榜公告的方式进行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1月24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随后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事宜进行了核实。

6.2021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二、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具体情况

1.预留部分授予日：2021年12月13日

2.预留部分授予数量：750万股

3.预留部分授予人数：1人

4.预留部分授予价格：6.89元/股

5.股票来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股票普通股股票。

6.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限、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情况：

（1）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且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适用不同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若预留部分在2021年授予，预留部分的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若预留部分在2022年授予，预留部分的限售期为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限售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激励对象所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经登记结算机构登记过户后便享有其股票应有的权利，包括但不限于该等股票分红权、配股权、投票权等，限售期内激励对象因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而取得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配股股份、增发中向原股东配售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转让，该等股份在限售期的截止日及限制性股票解锁前，若公司向尚未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进行回购，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

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时，激励对象就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应取得的现金分红在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后由激励对象享有，若该等现金分红部分未能解除限售，公司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回购该部分限制性股票时应扣除激励对象已享有的该部分现金分红，并相应进行会计处理。

本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限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比例	解除限售比例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在上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在上约定期间内未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或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考核年度为2022-2024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解除限售条件之一。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2年1月12日
- 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数量：750万份
- 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登记人数：1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2日在中登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及权益的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通过《（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21年1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过《（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核查（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2021年11月13日至2021年11月22日，公司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以张榜公告的方式进行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与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1年11月24日，公司监事会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4.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随后披露了《关于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5.2021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事宜进行了核实。

6.2021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二、股票期权预留部分授予具体情况

1.预留部分授予日：2021年12月13日

2.预留部分授予数量：750万份

3.预留部分授予人数：1人

4.预留部分行权价格：13.29元/股

5.股票来源：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6.股票期权的有效期限、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2）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和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分别为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若预留部分在2021年授予，预留部分的等待期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36个月，若预留部分在2022年授予，预留部分的等待期为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通过后，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授权之日起满12个月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①公司定期报告公告前30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30日起算，至公告前1日；

②公司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10日内；

③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该事件披露后2个交易日止；

④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它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件。

本次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及各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4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30%

激励对象必须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计算成本，实际计算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注：1.上述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计算成本，实际计算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厦门建霖健康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4日